

证券代码：430714

证券简称：奇才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费福根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追认公司与参股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及《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不涉及本议案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7）及《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基于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不涉及此议案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不涉及本议案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